

物资管理中心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山东省

一、招标条件

本物资管理中心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 330 万元,招标人为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投标方为井场提供 10KV 网电以满足钻井施工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物资管理中心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物资管理中心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提供复印件证明并加盖公章。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 未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未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证明。

3、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4、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以上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投标人提供本企业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或等同) 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或等同) 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OHSAS18001 或等同) 证书扫描件,并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www.cnca.gov.cn> 查询结果截屏。

6、投标人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具有政府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



管理能力合格证》，提供证书扫描件或网站查询截图证明。

7、投标人承诺具备保障本项目用电需求的能力（包括办理征地手续、处理工农关系、办理用电手续、报装容量等），并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平稳供电，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登录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

(<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登录后进行招标文件的购买和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

(<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千佛山路 17-19 号万海金地大厦 A 座 2305 室

七、其他

本项目招标在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操作，请登录招标投标平台

(<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密制作投标文件并投标。

一、招标条件

本物资管理中心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项目概算 330.00 万元（不含税）；招标人为物资管理中心，招标实施单位为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竞争性公开招标，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物资管理中心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

1.2 项目编号：GCZB-GCGS-KJ（2023）0006

2.1 项目情况简介：

根据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公司动力服务项目需求，对涪陆 2 井网电购电项目实施招标。投标方为井场提供 10KV 网电以满足钻井施工要求。

2.2 标的物：10KV 网电。

2.3 概算明细表：330 万元(不含税，税率 13%)。

标的物明细表 价格为不含税价，税率 13%

分项 标的物 单井标准用电量（度） 第一阶梯限制数量（度） 阶梯最高限价（元/度，不含税）

1 10KV 网电 154 万 138.6 万 第一阶梯单价 1.89

第二阶梯单价 0.67

2.4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2.5 服务地点：涪陵 2 井。

三、资格要求

物资管理中心涪陵 2 井网电购电项目招标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1、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提供复印件证明并加盖公章。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未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证明。

3、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4、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以上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投标人提供本企业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或等同）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或等同）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或等同）证书扫描件，并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www.cnca.gov.cn> 查询结果截屏。

6、投标人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具有政府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合格证》，提供证书扫描件或网站查询截图证明。

7、投标人承诺具备保障本项目用电需求的能力（包括办理征地手续、处理工农关系、办理用电手续、报装容量等），并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平稳供电，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注：以上有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视为未通过初步评审，将无法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3.2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3 仅限具备本项目服务能力的投标商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 200.00 元人民币，一经支付成功视同售出，售后不退。

4.2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 17:00:00 至 2023 年 05 月 23 日 17:00:00（北京时间，下同）。

4.3 操作指南：首次使用平台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可通过系统【帮助中心】【操作指南】（<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中的操作说明了解注册、缴费、投标等操作。

4.4 招标响应：尚未注册的投标申请人须在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完成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公司名称、营业执照编号、法人姓名、法人电话、公司地址、公司电话、对公银行、对公账户、开户行名称、开户行行号、银行短信接收手机号、营业执照扫描件、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等）。

4.5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完成注册的申请人，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登录后进行招标文件的购买和下载。

4.6 招标文件购买步骤：

（1）登录投标人账号，在界面左侧菜单栏的投标管理中选择【购买文件】

（2）点击【立即购买】，需确认购标信息、填写邮寄信息、发票信息、查看订单详情并进行支付，【保存】后点击【购买标书】。

（3）文件购买成功后，点击【文件下载】、【确认下载】，方可下载该项目招标文件及数据包。

（4）保证金缴纳入口在【文件下载】页面，需先购买标书后方可缴纳保证金。点击【保证金缴纳】，填写相关信息，缴纳账户必须为投标人对公账户，点击【同意并确认】完成支付，投标保证金将退还至缴纳账户。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须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方式进行投标。

5.2 递交方式：使用胜利工程电子投标文件客户端加密，在线上传至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详见“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操作手册”）。

5.3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09:00:00。

六、开标时间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09:00:00。

6.2 开标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千佛山路 17-19 号万海金地大厦 A 座 2305 室（无需到达现场投标）。

七、开评标环节流程及注意事项（详见附件 1）

7.1 开标环节：进入开标时间，投标人立刻登陆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进入网上开标大厅，使用 U-KEY 解密投标文件，确认投标信息。

7.2 评标环节：评标过程中，法人或授权代表须全程关注【评标问题澄清】模块，对评委可能提出的澄清要求进行限时答疑。操作流程【投标管理】—【我的项】—【操作】—【评标问题澄清】—【回复】—【输 CA 密码】。

八、发布媒介

本公告由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

（<https://sinoesp.com.cn:7781/cms/index.htm>）、中国设备调剂租赁服务网

（<https://www.sinoesp.com.cn>）同期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发布。

九、投标咨询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 2023 年 05 月 24 日 09:00:00 前与招标单位联系人联系，技术咨询请与招标人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十、其他：

10.1 其他重要要求

本次招标过程中，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按以下原则处理：

- ①中标人因任何原因废标或放弃中标资格的，由综合排名靠前的投标人依次递补。
- ②以上所述用电量为预估值，结算按实际发生用电量计算。
- ③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合同总金额 3%的履约保证金。甲方完成最后一期挂账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乙方。
- ④乙方应在接到派工通知 30 日内达到满足甲方施工要求的供电条件，如逾期，5 天内（含）每逾期 1 日扣罚乙方 1 万元，超过 5 天每逾期 1 日扣罚乙方 2 万元，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⑤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仅有 2

家，该项目仍具有竞争性。

价格执行

①执行入围供应商有效报价；

②设立阶梯价格，每口井设置 2 个阶梯，分别执行各阶梯价格。

③第一阶梯单价和第二阶梯单价执行价格每月调整，以 2023 年 4 月重庆市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用电价格单一制 10KV 平时段电价 0.65 元/度（精确到分，多余位数四舍五入，不含税）为基准，与国网四川公司调整情况同向同价（调幅精确到分，多余位数四舍五入）。

10.2 报名提示

（1）本标为电子 CA 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 U-KEY；

（2）购买标书后如放弃投标，须购买标书后 48 小时内发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声明》至招标联系人邮箱。

10.3 费用支付提示：

（1）标书费必须在标书售卖时间内支付，支付完成后自行下载标书，支付错误的任何后果均由投标商自行承担。一经支付成功视同售出，售后不退，付费前请慎重考虑。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经购买标书的投标人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名，报名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标书。

（2）请在开标前，通过对公转账方式转入足额的投标保证金。

（3）费用支付、购买 U-KEY、招标文件下载以及系统网站网页等问题，请咨询：

童经理：0546-6383024

刘经理：0546-7732800

10.4 标书制作提示：

（1）投标文件由技术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和技术响应部分）、商务投标文件组成。投标人须通过标书制作软件将完整的技术投标文件同时上传至“资格审查部分”和“技术响应部分”目录下，并分别进行条款关联。

（2）资格审查文件：公告中第 3.1 条基本资格条件为否决项，必须在技术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逐一响应，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该投标人投标资格，如放在商务投标文件中则视为无效。

（3）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在开标前至少 2 天提出。标书澄清咨询通过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招标文件澄清管理模块】提交。

10.5 本次招标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实施单位： 招标人：

单 位：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单 位：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物资
管理中心

联系人： 宫衍浩 联系人： 王洋

电 话： 0546-7732800

(若电话无人接听，请发邮件) 电 话： 0546-7783098

电子邮件： slzbzx818@126.com 电子邮件： wangy3610.oss1@sinopec.com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投标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地 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千佛山路 17-19 号万海金地大厦 A 座 2305 室

联 系 人： 宫衍浩

电 话： 0546-7732800

电子邮件： slzbzx818@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宫衍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